

秦工党组字〔2017〕13号

**中共秦皇岛市总工会党组
关于印发《“一问责八清理”专项行动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党支部、机关各部室、各事业单位：

现将《秦皇岛市总工会“一问责八清理”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秦皇岛市总工会党组

2017年5月19日

秦皇岛市总工会

“一问责八清理”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深入贯彻落实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按照市委继续在全市开展“一问责八清理”专项行动的决定要求，为确保市总工会专项行动有序开展、取得实效，结合工会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聚焦职工群众反映强烈的和巡视监督、执纪监督以及日常管理发现的带有普遍性的问题，在市总工会集中开展“一问责八清理”专项行动，着力解决党的领导弱化、主体责任缺失、落实政策不力、有章不循、懒政怠政等突出问题，推进标本兼治，进一步优化市场环境，确保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助推建设沿海强市、美丽港城和国际化城市。

二、主要任务

（一）“一问责”

主要任务：依据《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等，对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管党治党不力、发生严重违纪违法问题的，抓住典型，严肃问责，公开处理，倒逼“两个责任”落实。重点解决3个方面问题：

1. 对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以及全总、省总重大部署要求不重视，安排不及时，底数不清楚，措施不得力，进展不迅速，成效不明显。特别是开展“一问责八清理”、2017年为民办实事项目、“微腐败”专项整治等重点工作，清理不彻底，整改不认真，解决问题不到位，制度建立不健全，甚至敷衍塞责、弄虚作假，搞形式、走过场的。

2. 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不到位，党内政治生活不正常，组织生活不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不到位，党内监督乏力，整改不落实等。

3. 维护党的六项纪律不力，导致违规违纪行为发生，管辖范围内有令不行、有禁不止，损害职工群众利益，该发现的问题没有发现，发现问题不报告不处置、不整改不问责等。

（牵头部室：机关党委）

（二）“八清理”

1. 对“放管服”改革不到位问题进行清理。（市总不涉及）

2. 对项目落地难问题进行清理。（市总不涉及）

3. 对政事政企政会职责不分、谋取不当利益问题进行清理。
主要任务：全面清理机关、事业单位、行业协会存在的政事、政企（事企）、政会不分，职责不清、管理不严、违规兼职、权力寻租等问题，进一步转变职能、严格管理、优化环境。重点解决3个方面问题。

（1）政事不分，偏离机构编制“三定”规定和事业单位公

益服务目标，将行政职责转移到事业单位，机关内设机构与事业单位职责交叉重叠；机关对于职责范围内应承担的工作任务，违规抽调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组建临时机构。

（2）政企（事企）不分，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违规到企业兼职；事业单位投资办企业未按照规定履行审批程序；事业单位对所属企业投资收益未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3）政会不分，行政机关及依照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单位对其主办、主管或挂靠的属于脱钩范围的行业协会商会，不按照期限进行脱钩改革，行业协会商会违规使用机关事业编制；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同其主办、主管或挂靠的行业协会商会合署办公，未经批准无偿（低价）将行政办公用房提供给行业协会商会使用；行政机关和有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在职及离退休人员违规在协会商会兼职取酬。

（牵头部室：人事部、有关单位）

4. 对落实治霾措施不力问题进行清理。（市总不涉及）

5. 对脱贫攻坚政策不落实问题进行清理。

主要任务：对照中央、省、市出台的脱贫攻坚政策，聚焦精准扶贫、精准脱贫，重点清理 2015 年 11 月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以来，脱贫攻坚政策落实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切实提高脱贫质量和贫困群众获得感。市总重点解决精准帮扶政策不落实，识别标准把握不准、识别程序不规范，应纳未纳、不应纳而纳入；退出标准把握有偏差，简单以收入划线，搞“被脱贫”“数字脱

贫”；驻村工作队帮扶责任落实不到位。

（牵头部室：财务部）

6. 对招标投标不规范问题进行清理。

主要任务：对 2016 年 7 月以来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投标不规范问题进行回头看，对 2015 年 10 月以来物资采购项目招标投标不规范问题进行专项清理，进一步营造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重点解决：

（1）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违规招标、定标、签订合同，专家违规评标，投标人弄虚作假，招标代理机构借用资质或超越资质范围从事代理活动。

（2）大宗物资采购项目采购人采购货物和服务不依法履行手续，应委托集中采购机构而委托其他代理机构采购，应当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而擅自采用其他方式采购，擅自提高采购标准，供应商弄虚作假，专家违规评标。

（牵头部室：办公室）

7. 对设立“小金库”等违反财经纪律问题进行清理。

主要任务：依法依规、全面清理未经财政部门审批开设银行账户或公款私存设立的“小金库”、超标准超范围支出等问题，切实严肃财经纪律。重点解决 3 个方面问题：

（1）设立“小金库”问题。以会议费、劳务费、培训费等名义套取资金设立“小金库”；以虚假事项或假发票等非法票据骗取资金设立“小金库”；单位之间相互转移资金设立“小金库”

等问题。

（2）公款存储利益输送问题。利用职务之便、职权或职务影响，以授意、暗示等方式干预公款储存，为个人谋取私利；利用职务便利，将公款存入亲属、朋友工作银行，为其谋取奖金、职位晋升等回报；利用职务之便，将公款随意存取，打时间差，将公款产生的利息占为己有等问题。

（3）其他违反财经纪律问题。财务管理不规范、资金拨付环节多、使用效率低，虚套、截留、挪用等问题；“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超标准超范围支出等问题。

（牵头部室：办公室、财务部）

8. 对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问题进行清理。

主要任务：聚焦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清理和纠正“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问题，促进机关领导干部讲政治守纪律、强担当转作风、优服务提效能。重点解决4个方面问题：

（1）懒政怠政问题。着力解决不愿意、不认真做事；工作拖拉，敷衍塞责；拈轻怕重，推诿扯皮；不思进取，得过且过；长期打不开工作局面，分管领域或本职工作始终处于落后状态等问题。

（2）不作为问题。着力解决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职责；对上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大而化之；工作失管失察；遇到困难绕道走，碰到问题不担当；漠视群众切身利益，态度简单粗暴等问题。

（3）不在状态问题。着力解决精神萎靡，不想干事；脱离

实际，盲目干事；精力分散，不务正业；对岗位职责和任务要求不明；深入基层摆样子，联系群众走过场；纪律涣散，不守规章等问题。

（4）乱作为问题。着力解决以权谋私、滥用职权以及不给好处不办事、不吃请不送礼不办事等问题。

（牵头部室：外资工会联合会、机关党委）

9. 同时对超职数配备干部、违规进人、“带病在岗”问题进行清理。（市总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不存在此问题）

三、时间步骤

“一问责八清理”专项行动，自 2017 年 4 月开始至 2017 年 11 月底结束，共分为 4 个阶段。

（一）制定方案、动员部署阶段（2017 年 4 月）

成立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制定实施方案，提交市总党组会审议，以市总党组文件印发。召开机关及事业单位全体动员部署会议，印发实施方案，作出安排部署。

（二）全面清理、自查自纠阶段（2017 年 5 月至 7 月）

对需要清理的事项进行全面排查，对清理出来的问题，发现一件、登记一件、整改一件、销号一件；对能够整改的立行立改，对一时难以整改的制定整改计划。开展自查自纠，及时梳理清理出来的问题，针对不同情形，制定整改措施。

（三）集中整改、解决问题阶段（2017 年 8 月至 9 月）

坚持谁的问题谁整改，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将清理出来的问

题整改到位。对清理出来的问题挂账督办、限期整改。发现问题及时通报，推动清理工作向纵深发展。

（四）完善制度、总结提高阶段（2017年10月至11月）

坚持边清理、边整改、边总结、边提高，建章立制与问题整改同步进行。针对发现的问题，紧贴整改建制度，创新机制堵漏洞，总结经验做法，深化巩固成果。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秦皇岛市总工会“一问责八清理”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切实增强“四个意识”，严格落实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敢担当、善作为。党组主要负责同志是第一责任人，靠前指挥、亲自部署、亲自协调、亲自督办，党组其他成员对各自分管范围内的工作负责，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推动专项行动扎实深入开展。

（二）坚持标本兼治。综合运用“四种形态”，特别是第一种形态，从党内政治生活严起，从加强思想教育入手，既要治标更要治本。围绕突出问题，深入推进体制机制改革，做好制度的清理和立改废工作，堵塞漏洞，防患未然，用制度巩固清理成果。不断提高制度执行力，坚持执行制度没有例外、违反制度严惩不贷，让制度成为“硬杠杠”、“铁笼子”。

（三）健全工作机制。一是举报登记制度，设立举报箱、举报电话、举报邮箱，建立台账，专人负责，按程序移交办理。二是严格执行各项报告制度。按要求准确、及时填报各项数据和工

作开展情况，明确责任人。三是公开曝光制度，关注全市专项行动开展情况的宣传和对查处典型问题的曝光，努力营造浓厚氛围。

附件：秦皇岛市总工会“一问责八清理”专项行动暨基层“微腐败”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主要职责和组成人员名单

附件

秦皇岛市总工会 “一问责八清理”专项行动暨基层“微腐败” 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主要职责 和组成人员名单

为加强对“一问责八清理”专项行动暨基层“微腐败”专项整治的组织领导，成立秦皇岛市总工会“一问责八清理”专项行动暨基层“微腐败”专项整治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一、领导小组主要职责及组成人员

领导小组负责两个专项工作的谋划部署、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导落实。主要职责是研究确定两个专项工作总体方案，统一安排重要事项，统筹协调重大问题，指导、推动、督促有关工作的落实。

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安颖欣 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

副组长：白亚平 党组副书记、副主席

张文利 党组成员、市教科文卫工会主席、
机关党委书记

成 员：张安华 党组成员、副主席

李 习 党组成员、副主席

曹文荣 党组成员、市外企工会联合会主席

李 光 党组成员、经费审查委员会主任

张冬梅 副调研员

二、领导小组办公室主要职责及组成人员

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贯彻市两个专项整治领导小组要求，落实市总领导小组议定的事项，具体抓好市总两个专项工作组织实施。

领导小组办公室组成人员如下：

主 任：张文利（兼）

成 员：舒莫林 陈勇琿 武 威 刘越欣

